# 消防局108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1. 安全城市－提昇居家安全、防患未然

本局除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宣導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下稱住警器﹚及燃氣熱水器更換、遷移外，更編列經費補助市民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除以本市獨居長者、身心障礙、中低收入戶等弱勢家庭為優先補助外，同時開放狹小巷弄(紅區)、起火戶周邊、住宅式宮廟及符合消防法第6條第5項之住宅場所或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餐廳、小吃店、小型工廠等存有易燃物場所；預計住警器補助案可嘉惠本市約9萬餘戶家庭，於初期火災發生時，第一時間偵測到所生成之濃煙，發出約70分貝之警報聲響，提醒民眾迅速採取應變作為，以降低人命傷亡及財產損失。本局除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宣導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外，更編列經費補助市民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事宜，以改善居家一氧化碳中毒潛勢；預計燃氣熱水器補助案約有914餘戶家庭受惠(其中包含低/中低收入戶166餘戶)，藉由改善不正確之安裝，以有效降低一氧化碳中毒發生率。

(二)城市防護－精進設備、強化救災

消防救災車輛、裝備及器材，乃是消防人員技能的展現及體能的延伸，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有精進優良的車輛、裝備及器材，方能保障第一線消防救災人員自身之安全，亦能順遂執行消防救災救護之任務，達到事半功倍之效，以降低市民生命與財產損失，建構安心城市的願景。

(三)志工城市-招募義消、整合民間力量

積極招募社會青年投入義勇消防行列，力促逐年老化義消團隊年輕化，培植機能型義消之成立，持續落實義消專業及進階訓練，並強化義消人員體技能及充實優化義消救災及機能型義消裝備器材；整合本市登錄民間救難團體，灌輸消防團隊信念，消防、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和諧一致，充分運用民力，藉以彌補編制人員之不足，共同守護市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四)自我防護─強化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消防同仁需要學習正確的駕駛觀念以降低同仁車禍事故發生率，故強化辦理新進同仁駕駛訓練降低事故率，並持續督導同仁器材操作技術及保障第一線消防救災人員自身之安全，以降低市民生命與財產損失，建構安全宜居的城市。

(五)健康城市－提升緊急救護效能

本局近年持續CPR+AED宣導及訓練，使得本市旁觀者施行CPR比率逐年提高，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患者經急救後，存活出院人數激增，將持續辦理以有效提升救護效能。

(六)韌性城市-建立防災意識、打造安全城市

降低及減少高災害風險、控制災害潛勢地區的脆弱度、建構與因應各類型災害的能力，並提高民眾的防災意識；災前整備防範，災中應變得宜，並能於災後復原迅速，建置防救災無線電升級數位化，藉由數位比較及數位校正之特性，讓本局救災同仁出勤時能獲得高品質的無線通訊。另因應107年4月本市發生敬鵬工廠火警，爰擴充「行動派遣」119APP功能如毒化物儲存量及出勤同仁專業證照資料等，加上採購高效能救災救護平板電腦設備，透過資通訊軟硬設備全面升級，以強化第一線災害搶救及指揮派遣效能，除了爭取黃金搶救時間外，更逐步邁向「救災IOT」的目標。

(七)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

消防，是一刻不得拖延，與時間賽跑的工作，每趟勤務，都賦予了消防員重大責任與挑戰，人員、裝備與據點是消防戰力三要素，為增強本局精實的消防戰力*，*擴大服務效能，掌握搶救時效，首先除有充足的人員、實用的車輛裝備外，更需要完整綿密與妥善的據點。惟有短距離且涵蓋完整的廳舍建置並強化現有廳舍，在災害發生時才能掌握搶救先機。

二、任務

1. 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警器。
2.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費用及加強承裝業者管理。
3. 充實汰換消防救災車輛、裝備及器材：針對本市現有老舊消防救災車輛、未達配置標準，以及裝備器材耗損嚴重與不足單位，全面積極辦理汰舊換新並落實清潔、維修及檢測機制，以提升整體車輛、裝備及器材之勘用率、耐用性，俾強化整體救災能量。
4. 積極招募社會青年投入義勇消防行列，並培植救護、山域搜救及水域救生等機能型義消分隊，落實義消專業及進階訓練，充實優化義消救災及機能型義消裝備器材，補助本市登錄民間救難團體裝備器材之添購，全面強化民間協勤能量，共同為社會奉獻心力。
5. 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本局104至107年間，戮力辦理個人防護裝備充實汰換，加強辦理火災搶救訓練課程；鑒於0428敬鵬工業大火痛失6位弟兄，奉市長指示，在現場救災資訊無法掌握時，便不能輕易進火場，火場搶救應以安全救災為最高原則。據此，本局持續規劃「消防人員生存及緊急救援小組(RIT)訓練」及「本市消防訓練中心暨防災教育館啟用後耗氧訓練」等作為。
6. 辦理消防安全駕駛訓練：分配名額予本局內、外勤同仁，辦理多梯次之消防水箱車、救護車、汽車及機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強化外勤同仁駕駛觀念，降低同仁因交通事故傷亡比例。
7. 持續CPR+AED宣導及訓練：本局將針對機關團體公司行號積極深入宣導與訓練外，並持續提供CPR「便利學習站」，於每週一晚上19時(119諧音)開辦CPR及AED訓練，民眾可擇任一分隊參加，滿3人即開辦。另各式活動、演習、訓練、防災宣導等均一併辦理CPR宣導，並將CPR+AED訓練列為各里推動防災社區必要課程等。
8. 持續推動災害防救工作，以強化地區災害韌性，並持續推廣與促進民間團體或個人參與災害防救工作；此外，將本局防救災無線電全面升級為數位化，藉由數位比較及數位校正之特性，可提升救災救護勤務通訊效率，同時擴充「行動派遣」119APP功能如毒化物處理原則及出勤同仁訓練期別資料等；另採購高效能救災救護平板電腦，新購置之平板電腦將安裝本局行動派遣119、GPS車輛定位軟體及雲端救護紀錄表軟體三大重要APP軟體，透過資通訊設備全面升級，使得本局防救災應變體系更加完善，第一線救災人員也能大幅提升救災效率，同時確保救災人員的生命安全、降低民眾財產損失。
9. 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維護政府公信力：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工作，迅速且確實查明火災原因，正確提供火災預防及搶救策略之參考，確保民眾的權益，充實調查鑑定人員之專業技能，以提升火場調查鑑定之公信力，始能符合社會型態之驟變。
10. 本局目前廳舍建置計畫有永安、大湳、幼獅等3分隊拆遷建工程以及內壢、興國分隊整修及補強工程與新屋分隊增建工程與龍岡、中路、大林、新屋、新坡5分隊耐震能力詳細評估，預計於本年度完成永安分隊遷建、興國、二搜、內壢分隊整修補強及平鎮、青埔及中路等分隊防漏水及廳舍維修工程與龍岡、中路、大林、新屋、新坡5分隊耐震能力詳細評估，並規劃過嶺、埔子分隊新建工程，充實救災硬實力，並提升全民防災意識，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貳、年度策略目標**

1. 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警器
2.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及承裝業管理
	1.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2. 針對承裝業檢查之管理
3. 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4. 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5. 充實汰換救災個人防護裝備
6. 生存及緊急救援小組(RIT)訓練
7. 外勤人員耗氧訓練
8. 機能型義消分隊訓練及裝備器材添購
9. 辦理道路安全及防衛駕駛訓練
10. 辦理CPR+AED宣導及訓練：提升CPR+AED發證數
11. 強化地區對災害之韌性
12. 盤點防救災能量
13. 推動韌性社區
14. 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
15.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16. 推廣防災宣導
17. 汰換全局老舊電腦設備
18. 擴充「行動派遣119APP」功能
19. 汰換全局救災救護公務平板
20. 採購救災數位無線電設備以強化無線電通訊效能
21. 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維護政府公信力：辦理火災調查人員專業講習
22. 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
23. 永安分隊遷建工程
24. 大湳分隊遷建工程
25. 幼獅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26. 新屋分隊增建工程
27. 過嶺分隊新建工程
28. 埔子分隊新建工程
29. 內壢分隊耐震補強工程
30. 興國與第二搜救救助分隊耐震補強工程
31. 平鎮、青埔及中路等分隊防漏水及廳舍維修工程
32. 龍岡等5分隊耐震能力詳細評估

**參、年度績效指標**

**業務面策略目標與績效指標一覽表**

| 策略目標(權重) | 績效指標(權重) | 衡量標準 | 108年度目標值 |
| --- | --- | --- | --- |
| 一、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警器，降低火災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3%) | 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或申請住宅用火災警報器(3%) | 年度預算執行100% | 100% |
|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及承裝業管理(3%) | 1.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2%)
 | (已裝設戶數/應裝設戶數)\*100% | 100% |
| 1. 針對承裝業檢查之管理(1%)
 | (檢查家數/列管家數)\*100% | 100% |
| 三、提高災害搶救能量(13%) | 1. 充實各式救災車輛(2%)
 | 充實汰換30M以上雲梯車1輛、40M以上雲梯車1輛、化學消防車3輛、小型水箱消防車4輛、一般型水箱消防車6輛、水庫消防車3輛、救助器材車1輛及幫浦消防車6輛，共計25輛 | 案件執行100%(年度預算用罄) |
| 1. 充實救災裝備器材(2%)
 | 充實汰換消防衣褲673套(含義消)、消防鞋1,000雙、L型胸燈150個、紅外線熱影像儀3台、空氣呼吸器組含面罩140組(含義消)、緊急救援小組拖拉系統12組、緊急救援小組維生系統12組、油壓破壞剪4組、救援用雙節梯22組、水域救援個人裝備40組、化災耗材1批、搜救犬馴養費1 批、重型救援器材1批、人道救援器材1批、山域救援裝備1批、水域救援器材1批、水帶1批 | 案件執行100%(年度預算用罄) |
| 1. 消防人員生存及緊急救援小組(RIT)訓練(2%)
 | 參訓人數 | 1,132人 |
| 1. 本市消防訓練中心暨防災教育館啟用耗氧訓練(2%)
 | 參訓人數 | 1,132人 |
| 1. 機能型義消分隊訓練及裝備器材添購(2%)
 | 辦理山域及水域專業訓練預計各1次；山域裝備、水域救援繩索器材各1批 | 案件執行100%(年度預算用罄) |
| 1. 提升消防人力增加率(1%)
 | 增列預算員額達編制數1,688人 | 增加預算員額119人 |
| 1. 辦理道路安全及防衛駕駛訓練(2%)
 | 參訓人數 | 208人 |
| 四、辦理CPR+AED宣導及訓練(2%) | 提升CPR+AED發證數(2%) | 提升CPR發證率(當年度取證人數-前年度取證人數) /前年度取證人數×100% | 1% |
| 五、強化地區對災害之韌性(4%) | 1. 盤點防救災能量(2%)
 | 公所數量 | 13公所 |
| 1. 推動韌性社區(2%)
 | 推動社區數 | 4處 |
| 六、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11%) | 1.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2%)
 | 辦理場次 | 1場次 |
| 1. 推廣防災宣導(2%)
 | 參訪(與)人數 | 20,000人次 |
| 1. 汰換全局老舊電腦設備(1%)
 | 40台 | 100% |
| 1. 「行動派遣119」APP擴充案(2%)
 | (累計實際完成擴充建置案/1)\*100% | 100% |
| 1. 救災救護公務平版汰換相關費用(2%)
 | (累計汰換現有救災救護車輛公務平版連同保護套及安裝車架(式)/1)\*100% | 100% |
| 1. 汰換本局類比無線電為數位無線電(2%)
 | 購買中繼台12台及手提台300台\*100% | 100% |
| 七、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維護政府公信力(2%) | 辦理火災調查人員專業講習(2%) | 統計數據 | 辦理1場40人以上之火災調查專業訓練。 |
| 八、健全消防據點(12%) | 1. 永安分隊遷建工程(3%)
 | 工程進度 | 落成啟用 |
| 1. 大湳分隊遷建工程(1%)
 | 工程進度 | 工程實際進度達60% |
| 1. 幼獅分隊拆除重建工程(1%)
 | 工程進度 | 完成結構體 |
| 1. 新屋分隊增建工程(1%)
 | 工程進度 | 完成規劃設計發包 |
| 1. 過嶺分隊新建工程(1%)
 | 工程進度 | 完成規劃設計委外發包 |
| 1. 埔子分隊新建工程(1%)
 | 工程進度 | 完成專案管理委外發包 |
| 1. 內壢分隊耐震補強工程(1%)
 | 工程進度 | 完成竣工 |
| 1. 興國與第二搜救救助分隊耐震補強工程(1%)
 | 工程進度 | 完成竣工 |
| 1. 平鎮、青埔及中路等分隊防漏水及廳舍維修工程(1%)
 | 工程進度 | 完成竣工 |
| 1. 龍岡等5分隊耐震能力詳細評估(1%)
 | 工程進度 | 完成報告書(龍岡、中路、大林、新屋及新坡) |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 計畫名稱 | 實施內容 | 經費(千元) | 備註 |
| --- | --- | --- | --- |
| 1. 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警器，降低火災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 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25,332 | 中央補助款322千元(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 |
| 1.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及承裝業管理
 |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 4,246 | 中央補助款246千元(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 |
| 1. 提高災害搶救(充實各式救災車輛、裝備)能量
 | 1. 30M以上雲梯車1輛
2. 40M以上雲梯車1輛
3. 化學消防車3輛
4. 小型水箱消防車4輛
5. 一般型水箱消防車6輛
6. 水庫消防車3輛
7. 幫浦消防車6輛
8. 救助器材車1輛
 | 180,200 | 中央一般性補助款71,800千元；市款108,400千元 |
| 充實汰換消防衣褲673套(含義消)、消防鞋1000雙(含義消)、L型胸燈150個、紅外線熱影像儀3台、空氣呼吸器組含面罩140組(含義消)、緊急救援小組拖拉系統12組、緊急救援小組維生系統12組、油壓破壞剪4組、救援用雙節梯22組、水域救援個人裝備40組、化災耗材1批、搜救犬馴養費1批、重型救援器材1批、人道救援器材1批、山域救援裝備1批、水域救援器材1批、水帶1批 | 79,874 | 1. 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補助辦法依財力補助(40/60)
2. 消防署補助消防人員15,923千元之40%為6,369.2千元
3. 消防署補助義消人員2,835,316千元之38%為1,077千元
 |
| 本局全數外勤人員完成消防人員生存及緊急救援小組(RIT)訓練 | 800 |  |
| 本局全數外勤人員完成耗氧訓練 | 200 |  |
| 辦理山域及水域專業訓練預計各1次；山域裝備、水域救援繩索器材各1批 | 4,215 | 1. 消防署補助義消人員訓練經費419千元之38%為159千元。
2. 消防署補助義消人員裝備器材3,796千元之38%為1,442千元。
 |
| 1. 辦理水箱車、救護車安全駕駛訓練，每梯次3天16人，共9梯次，計144人次。
2. 辦理汽車安全駕駛訓練，每梯次1天10人，共2梯次，計20人次。
3. 辦理機車安全駕駛訓練，每梯次2天11人，共4梯次，計44人次。
 | 1,388 |  |
| 1. CPR+AED宣導及訓練
 | 相關宣導及訓練費用 | 200 |  |
| 1. 提升本市與區公所推動防災工作的能力
 | 1. 盤點防救災能量
 | 5,120 | 中央補助款4,414千元 |
| 1. 推動韌性社區
 |
| 1. 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
 | 1.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 1,710 |  |
| 1. 推廣防災宣導
 | 1,500 |
| 1. 汰換全局老舊電腦設備
 | 1,155 |
| 1. 「行動派遣119」APP擴充案
 | 1,280 |
| 1. 救災救護公務平板汰換相關費用
 | 7,425 |
| 1. 汰換類比式無線電為數位式無線電以提升無線電通訊效能4年中程計畫108年度建置案
 | 28,000 |
| 1. 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維護政府公信力。
 | 辦理火災調查人員專業講習 | 53 |  |
| 1. 健全消防據點
 | 1. 永安分隊遷建工程
 | 20,000 | 106-108年 |
| 1. 大湳分隊遷建工程
 | 30,000 | 106-109年 |
| 1. 幼獅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 37,210 | 前瞻-中央補助26,047千元107-109年 |
| 1. 新屋分隊增建工程
 | 1,700 | 一般性補助款108-109年 |
| 1. 過嶺分隊新建工程
 | 5,000 | 規劃設計費用 |
| 1. 埔子分隊新建工程
 | 5,000 | 規劃設計費用108-110年 |
| 1. 內壢分隊耐震補強工程
 | 20,223 | 前瞻-中央補助5,283千元 |
| 1. 興國與第二搜救救助分隊耐震補強工程
 | 9,542 | 前瞻-中央補助5,880千元 |
| 1. 平鎮、青埔及中路等分隊防漏水及廳舍維修工程
 | 14,945 | 一般性補助款 |
| 1. 龍岡等5分隊耐震能力詳細評估(龍岡、中路、大林、新屋、新坡5處分隊)
 | 1,840 | 前瞻-中央補助1,281千元 |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